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17日,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漫铁先生控股的公司法人股东乌鲁木齐杰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杰得投资”)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并收到李漫铁先生《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杰得投资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1、杰得投资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金额 (元)
杰得投资	大宗交易	2016-9-27	15.45	3,000,000	0.86%	46,350,000
	大宗交易	2016-11-16	16.00	3,000,000	0.86%	48,000,000
合计	--	--	--	6,000,000	1.72%	94,350,000

2、杰得投资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杰得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6,275,000	13.23%	40,275,000	11.51%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46,275,000	13.23%	40,275,000	11.51%

注:杰得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将继续履行首次公开发行时股份锁定承诺,以自律原则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杰得投资本次减持股份其他说明

1) 杰得投资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解除限售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杰得投资本次减持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杰得投资本次所减持股份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之内。

3) 杰得投资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此前已作出承诺的情形。杰得投资未作出过有关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 杰得投资本次减持前，公司控股股东李漫铁先生、李跃宗先生、王丽珊女士、李琛女士、杰得投资、希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2,931,4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16%。杰得投资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李漫铁先生、李跃宗先生、王丽珊女士、李琛女士、杰得投资、希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6,931,4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3.44%，上述股东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杰得投资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 2016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收购深圳市华视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9%股权及后续安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市华视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9%股权及后续安排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杰得投资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所得价款扣除相关费用后全部向上市公司提供无息借款。

二、减持计划完成情况的说明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漫铁先生及其控股的公司法人股东杰得投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漫铁先生及其控股的公司法人股东杰得投资计划自 2016 年 9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9,000,000 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349,787,153 股的 8.29%。具体详见 201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

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漫铁先生的《关于减

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李漫铁先生于 2016 年 9 月 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所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085,1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88%。具体详见 2016 年 9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

2016 年 9 月 27 日和 2016 年 11 月 16 日，杰得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分别减持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和 3,000,000 股，共计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漫铁先生及其控股的公司法人股东杰得投资在减持计划内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23,08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漫铁	直接持有股份	95,876,300	27.41%	78,791,200	22.53%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23,969,075	6.85%	6,883,975	1.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71,907,225	20.56%	71,907,225	20.56%
杰得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6,275,000	13.23%	40,275,000	11.51%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46,275,000	13.23%	40,275,000	11.51%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李漫铁先生、李跃宗先生、王丽珊女士、李琛女士、杰得投资、希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0,016,5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0.0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李漫铁先生、李跃宗先生、王丽珊女士、李琛女士、杰得投资、希旭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6,931,44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3.44%，上述股东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李漫铁先生及杰得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所得价款扣除相关费用后全部向上市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其中 38,220 万元用于公司支付收购华视新文化交易对价，余下部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细则的规定。

三、 备查文件

- 1、杰得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 2、李漫铁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17 日